

关于“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松山湖水厂一期工程 10kV 外线电源”

重新招标的情况说明

我司招标项目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松山湖水厂一期工程 10kV 外线电源（招标编号：SSASHE12211315）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完成评标工作并产生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昊阳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新天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中标候选人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我司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e 网通管理平台）中收到其他投标人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及第二中标候选人的项目负责人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填报的证号和投标签到选取的证号与投标文件公示表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的证号不一致的情况存在异议。

我司受理异议后，为维护招标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平、公证、合理、高效，对异议事项进行核查。经核查，异议事项成立。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关于做好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领域应用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项目不接受一级建造师纸质注册证书或其纸质注册证书注册编号等相关信息参与投标；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5.5.8 款“投标会上签到的项目负责人姓名或注册章号（注册号码）与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不一致”否决其投标。经招标人讨论决定，取消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昊阳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新天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中标候选人资格。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的规定，经监督部门同意，招标人决定对本工程重新组织招标。

特此说明。

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供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督部门：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8 日